

# 国家汉办函件

## 关于组织2016年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孔子学院发展规划（2012-2020年）》，做好汉语教师志愿者（以下简称“志愿者”）选派工作，孔子学院总部/国家汉办现公布2016年志愿者需求并组织志愿者报名工作。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 一、岗位信息

2016年新选志愿者岗位4902人，其中，面向孔子学院中方合作院校招募2195名孔子学院志愿者（详见附件1）；面向全国各类学校招募2707名普通项目志愿者（详见附件2）。

### （一）报名

#### （1）报名时间

1. 2016年13月截止的志愿者岗位则在2016年10月20日前（11月1日截止时间前）。

2. 2016年13月截止的志愿者岗位则在2016年10月20日至11月1日之间截止。

3. 2016年13月截止的普通项目志愿者岗位，截止时间为2016年13月1日。

#### （2）报名对象

2016年13月截止的普通项目志愿者岗位面向在校大学生、研究生、应届毕业生、社会人员、海外归国志愿者、非政府任何部门、专业为汉语国际教育、英语、数学、物理和化学专业的大学二年级以上。

#### （3）其他事项

请见附件岗位信息表。

#### （四）报名程序

1. 登录《汉语教师志愿者项目在线管理平台》（以下简称管理平台）[net.khanban.org](http://net.khanban.org)，注册新用户，填写基本信息。

2. 填写申请表，请下载《申请表》和《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表审核表》（以下简称《审核表》）并在线提交。

3. 将在线生成PDF版中、英文《申请表》，打印、本人签字后，在线上上传提交。

4. 将签字版中、英文《申请表》《审核表》和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电子版上传至指定电子邮箱，请同时准备好纸质版材料以便行发或邮寄在指定网站。

5. 各省教育厅或省级主管教育行政机构负责审核，同时做好

以下工作：国家汉办统一组织的选拔考试、面试、体检。

6. 在审核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及时与国家汉办管理平台及注册邮箱通知，保持手机畅通。

### 三、选拔

志愿者候选人须参加国家汉办统一组织的选拔考试，主

要考核内容为汉语水平、普通话水平、英语听力、面试。

7. 面试由各省教育厅或省级主管教育行政机构负责，面试

考核内容为普通话水平、英语口语、综合素质。

8. 面试合格者，由各省教育厅或省级主管教育行政机构负责

公示合格人员名单，公示期为7天。

9. 面试合格者，由各省教育厅或省级主管教育行政机构负责

公示合格人员名单，公示期为7天。

### 四、培训

国家汉办将组织岗位需求单位和志愿者进行岗前培训。

10. 岗前培训由各省教育厅或省级主管教育行政机构负责，

培训内容为汉语水平、普通话水平、英语听力、面试。

11. 岗前培训合格者，由各省教育厅或省级主管教育行政机

赴孔子学院任教。其他赴孔子学院任教人员由教育部另行通知。

具体办法另行通知。

## 五、录取

国家汉办根据国内各高校报名需求数量、考生考试成绩及院校综合考核成绩确定录取名单。

## 六、派出

志愿者派出时间根据在岗位具体需求而定，任期通常为一年，考核合格者可申请延期，最多不超过三年。派出前，由培养院校或所属教育厅（教委）与志愿生签署《汉语教师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赴国外担任汉语教师志愿者服务期满相关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2〕3号），志愿者在保留应届毕业生待遇、保留硕士研究生入学资格和学籍、报考硕士研究生初试加分、申请国家公派留学项目优先录取、申请国家公派出国教师和孔子学院专职教师优先录用等方面享受优惠政策。

附件: 1. 2016 年赴孔院（课堂）志愿者岗位信息表  
2. 2016 年普通志愿者岗位信息表

孔子学院总部/国家汉办